

國立體育大學中國大陸交換學生申請入學注意事項

內容

一、申請日期	1
二、申請方式	1
三、申請資格	1
四、申請應繳交文件	1
五、申請注意事項	1
六、學生名額與交換年限	1
七、申請學系所	2
八、報到	2
九、相關網頁	2
附件	
1. 國立體育大學中國大陸交換學生申請資料繳件明細表	1
2. 國立體育大學中國大陸交換學生申請表	2
3. 學習計畫	3

一、申請日期

- (一) 申請來校進行交換學生計畫之學生，應於每年 2 月 1 日至 5 月 20 日、9 月 1 日至 11 月 20 日向國際事務中心提出申請。
- (二) 申請截止日為每年 5 月 20 日與 11 月 20 日，以寄發郵戳為憑，缺件者或超過申請日期者一律以退件方式處理。

二、申請方式

採通訊報名，申請文件請寄至：

33301 臺灣 桃園縣龜山鄉文化一路 250 號
「國立體育大學 研究發展處 國際事務中心收」

三、申請資格

須為國立體育大學姊妹校在學學生，申請人需提供學籍證明。

四、報名應繳交文件

- (一) 繳件明細表，見附件一。
- (二) 交換學生入學申請表兩份（附貼兩吋半身脫帽照片兩張），見附件二。
- (三) 大陸地區人民往來臺灣通行證影本（再次申請入台者須檢附）。
- (四) 學生證或在學證明。
- (五) 成績單（須由在學學校加蓋章戳或鋼印）。
- (六) 學習計畫一份，約三~五百字，見附件三。

五、報名注意事項

- (一) 交換學生必須要能夠配合國立體育大學的開學日期進入本校就讀。
- (二) 除姊妹校交換學生協議書內容有明定外，交換學生應自行負擔其在台所有費用。對口機關應先告知學生，國立體育大學將不負擔交換學生在台之住宿費用、登機費、旅行或其他私人行為花費等。
- (三) 申請者應於申請前自行了解原學校是否接受國立體育大學開授課程之學分抵免，國際事務中心僅提供行政上的協助。

六、學生名額與交換年限

依兩校交換學生協議書之議定辦理。

七、申請學系所

國立體育大學	學位		
	學士	碩士	博士
體育學院			
體育研究所		V	V
體育推廣學系暨體育推廣學系碩士班	V	V	
適應體育學系暨適應體育學系碩士班	V	V	
競技學院			
競技與教練科學研究所		V	V
陸上運動技術學系	V		
球類運動技術學系	V		
技擊運動技術學系	V		
健康學院			
運動科學研究所		V	
運動保健學系暨運動保健學系碩士班	V	V	
管理學院			
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		V	
休閒產業經營學系暨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碩士班	V	V	

八、報到

錄取交換學生依錄取通知之日期到校報到，註冊需繳交個人兩吋半身脫帽照片兩張。

就學所需各項費用如下：（價格視實際狀況可能會略有調整）

項目	費用（單位：新台幣）
宿舍費（學期） 註：暑假住宿費用另計	5,350 元 ~ 8,920 元不等，依學務處分配而定
宿舍電費	照表計費（需自行購買電卡）

九、相關網頁

國立體育大學：<http://www.ntsuetw.edu.tw>

國際事務中心：<http://iec.ntsuetw.edu.tw/front/bin/home.phtml>

各系所單位網頁連結：<http://www.ntsuetw.edu.tw/front/bin/ptlist.phtml?Category=69>

國立體育大學中國大陸交換學生申請資料繳件明細表

原就讀學校、系所：_____

目前修讀學位：_____

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E-mail：_____

應繳交之文件（請於申請時自行勾選下列已繳交項目，並依序放置）

- ☐ 1 交換學生入學申請表兩份（附貼兩吋半身脫帽照片）
- ☐ 2 大陸居民往來台灣通行證影本（再次申請入台者須檢附）
- ☐ 3 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需加蓋學校單位章戳）
- ☐ 4 成績單（須由在學學校加蓋章戳或鋼印）
- ☐ 5 學習計畫一份，約三~五百字

所有申請文件一率不退回，請自行保留影本備查。

附件二

此處貼最近照片

國立體育大學中國大陸交換學生入學申請表

申請人須以正楷詳細逐項填寫一式兩份

姓名				漢語拼音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出生地點		e-mail					
籍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 男 ☐ 女			婚姻狀況	☐ 已婚 ☐ 未婚		
	姓名	地址				職業	
父 親							
母 親							
監護人							
原就讀學校	名稱						
	地址						
	學位				入學日期		
	主修科目				副修科目		
擬申請就讀系所							
預 定_____年 _____月入學		擬就讀學制	☐ 學士 ☐ 碩士 ☐ 博士				
學 習 經 歷							
申 請 人 簽 名				申 請 日 期			

初審

承辦人：

單位主管：

複審

承辦人：

單位主管：

附件三

學習計畫

[illegible]